

[首页](#)[学会介绍](#)[新闻中心](#)[学术活动](#)[国际交流](#)[表彰奖励](#)[标准规范](#)[科普与培训](#)[编辑出版](#)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学会要闻](#)

## 2015年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编制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发布日期：2015-07-14

[【打印本页】](#)

为做好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以下简称“学会”）标准编制和管理工作，学会标准与出版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于7月10日在北京组织召开2015年第一批学会标准编制工作会议。

国务院参事、学会秘书长张玉平，学会副秘书长王薇，学会标委会主任、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黄强，部分标委会委员、学会和标委会秘书处成员，第一批13项学会标准主编、联系人及部分参编人员共70余人出席了会议。会议由标委会秘书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标准规范处副处长王晓锋主持。

会上，张玉平秘书长向与会代表介绍了组织学会标准编制工作及第一批学会标准立项的背景，强调了标准对学会工作的重要性，并对学会标准编制工作提出了5点要求：各分会要积极配合，将学会标准作为主要工作抓好、抓实；要按标委会文件要求的程序、步骤做好学会标准编制工作，并保证进度；各编制单位要与标委会、分会、学会保持沟通，及时解决各种问题；标准编制要注重先进性、实用性；标准编制与管理工作要走向国际化，早日将学会标准推向国际。张玉平秘书长还介绍了詹天佑奖评选改革、土木工程行业尖端人才遴选与培养、学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等学会近期工作，并强调这些工作与学会标准工作是协同互动、密不可分的。

黄强主任在讲话中要求各标准的编制单位要珍惜机会、做好标准编制工作；强调各单位要转变思想，认识学会标准的特点及对国家标准化改革的重要性，重视标准编制质量；并要求标委会做好管理、服务工作，期望学会标准工作做到在团体标准试点学会中名列前茅。

标委会秘书处王晓锋、刘雅芹、程骥分别介绍了《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管理办法》、《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编制工作流程》、《学会标准编写要点与示例分析》，与会代表就学会标准编制工作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学习与交流。

13项学会标准将于近期陆续成立编制组并开展编制工作，除2项预计2015年完成的项目，其他11项标准将于2016年底完成编制工作。学会标委会将根据工作安排适时征集第二批标准编制项目。

（学会标委会秘书处供稿）

版权所有：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地址：北京三里河路9号建设部内 邮编：100835

Email：Master@cces.net.cn

京ICP备05023187号